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楊靜芳

電話：06-2991111#8320

電子信箱：chingf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709230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923035A00_ATTCH1.pdf、0923035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「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校長及教師特別獎勵辦法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6月21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58787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小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二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三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四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五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六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新化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學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六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將軍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新市幼兒園、臺南市立仁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歸仁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關廟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08-16
09:00:43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